

## 目 次

為擴大對讀者之服務，自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起，本基金會特新增設網際網站「[www.rdf.org.tw](http://www.rdf.org.tw)」，以方便檢索與查閱大陸農業資訊，歡迎賜教並提供建言。

〈專題報導〉	2000年糧食購銷政策變化及對市場的影響	2
〈政策與法規〉	中國大陸漁業法	7
〈市場動態〉	大陸小麥市場的走勢分析	13
	糧食順銷有新路	15
	大陸動物用藥工業的現狀與挑戰	18
	陝西商洛地區的小額信貸	20
	2000年玉米主產區及市場情況的調查	23
〈經濟短波〉	大陸農村貧困現況的調查	24
	入世對大陸柑橘產業的影響	26
	寧波市大力發展外向型農業	28
〈統計表次〉	表一 大陸農業經濟重要指標	30
	表二 大陸就業人口及其比例	31
	表三 大陸國內總產值及其比例	31
	表四 大陸進出口貿易值	32
	表五 大陸林業產品生產情況	32
	表六 大陸主要農作物耕作面積	33
	表七 大陸主要畜產品生產情況	35
	表八 大陸主要水產品生產情況	36

本「大陸農業資訊」所刊載之內容，全部係摘自大陸及國內外出版之報章雜誌，不代表本基金之意見或立場。

## < 專題報導 >

# 2000 年糧食購銷政策變化及對市場的影響

陳開遠

(摘自大陸 2000 年 10 月份的糧油市場報)

2000 年夏糧收購政策變化的主要特點是注重市場的導向作用，利用政策槓桿來調控流通市場，引導糧食生產。收購政策的變化主要表現在：退出或收縮保護價收購範圍、調減收購數量、調低收購價格，和完善收購貸款辦法。

### 一、退出或收縮保護價收購範圍

有四種情況：一是完全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如上海；二是部份品種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這種情況佔大部份，如廣西、福建的早秈稻、玉米；廣東省的早秈三級稻穀，海南的劣質早秈稻品種，湖南省的早秈稻，江蘇的紅小麥，新疆的玉米，浙江、湖北的小麥，四川大部份地區的玉米，安徽省的紅小麥、早秈稻，河北的春小麥，黑龍江的小麥，甘肅的玉米，吉林的等外玉米，雲南的早秈稻和小麥；三

是繼續實行保護價或訂購價與保護價並軌，如新疆、甘肅、陝西、寧夏、青海、四川等的小麥，山東、山西、河南、河北、天津、北京、安徽、江蘇的白小麥，河南的玉米、中晚秈稻，四川的稻穀，浙江的早秈稻，貴州的早秈稻、玉米等；四是部份地區的部份品種退出保護價收購，如內蒙古、新疆、四川等。

### 二、調減收購數量

由於過去定購任務偏重，加上庫存積壓，銷售不暢，財政負擔重，去年多數省區繼續大幅度調減定購任務：廣西由前年的 60 萬公噸調減為 45 萬公噸；河南取消秋季 23 萬公噸的玉米定購任務；新疆對農民人均佔有糧食不足 300 公斤的，繼續調減定購任務；廣東由前年的 180 萬公噸調減到 150 萬公噸；福建調整定購任務為 65

萬公噸；黑龍江取消 20 萬公噸小麥的定購任務，確定全省糧食定購任務為 290 萬公噸，其中玉米 45 萬公噸、大豆 70 萬公噸、水稻 75 萬公噸；吉林定購任務由前年的 437.3 萬調減到 300 萬公噸；浙江定購任務調減為 115 萬公噸，甘肅由前年的 60 萬公噸調減到 45 萬公噸。

除定購任務大幅調減外，由於部份品種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及收購標準的提高，實際上收購數量將比前年大幅度減少。

### 三、調低收購價格

近兩三年來，定購價格和保護價格都是逐年調低的，且降幅較大，去年夏糧登場前後，小麥、稻米價格已跌至低點，因此，去年夏糧收購價格不得不再次調低，且調降幅度大，其價格基本上回落到 1995 年以前的水平。

2000 年夏糧收購價格政策有四個特點：一是國家不再明確定價，省級定價也僅僅是指導性價格，而且允許浮動，收購價與市場價差縮小，價格靈活性加大；二是各地實際定價基本上都在省級指導價基礎上有所下調，實際收購價與指導價有一定的差距；三是省際間協調定價，地區間價格趨於合理和平衡，差價相對縮小；四是優質

優價，劣質劣價，品質差價擴大。

具體價格水平有三種情況：一是同時調低定購價和保護價且定購價與保護價合一；二是在調低收購價格的同時，繼續給予補貼，如每 50 公斤浙江補貼人民幣 10 元、福建補貼 8 元，另外，海南亦給予補貼；三是繼續維持較高的收購價格水平，如寧夏等。在國家發展計畫委員會、財政部、國家糧食局、中國農業發展銀行聯合發出的《關於 2000 年秋糧收購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指出，2000 年秋糧收購保護價格總體上可穩定在上年水平。中、晚秈稻和粳稻的收購保護價格要保持穩定，不能低於 1999 年。考慮到北方玉米產區因災減產，玉米收購保護價要根據市場情況適當提高。同時，新的秋糧質量標準推遲到 2001 年執行。具體安排是：產區中、晚秈稻和粳稻的收購保護價按 99 年規定水平分別安排在每 50 公斤 54~56 元、56~58 元和 58~60 元；東北三省和內蒙古自治區東部的玉米收購保護價比 99 年提高 2 元，安排在 42~44 元；晉冀魯豫地區玉米收購保護價格安排在 49 元。南方稻穀產區，凡頒佈的收購保護價格低於 99 年規定水平的，要按上述規定調整。

### 四、完善收購貸款辦法

中央文件明確規定，對列入保護價格收購範圍的糧食，農業發展銀行要繼續按現行辦法，即時發放貸款確保收購資金供應，同時對國有糧食購銷企業按照「購得進、銷得出」的原則，收購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的糧食，農業發展銀行要按照「以銷定貸、以效定貸」的原則，提供收購貸款。具體說，就是糧食收購貸款分為兩類，即對列入保護價收購範圍的糧食「收多少糧，貸多少款」，這與過去沒有區別。但對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的糧食，則按照「庫貸掛鉤、以銷定貸、以效定貸」的原則，根據貸款的對象、經營品種的風險程度、企業的信用級別等不同而有所不同。

## 五、收購標準的變化

夏糧由於從新糧上市起，糧食收購採用新的標準，新標準與舊標準明顯不同之處就在於品質上的要求更高、更嚴，如在千粒重、含雜率、不完善粒、水分等方面都較過去有所提高，其目的在於拉大品質和等級的差價，引導農民種植好糧、交售好糧，提高效率，增加收益。在收購政策的變化對市場的影響方面有：

### (一) 縮小或退出保護價對市場的影響

一是影響糧食種植結構。由

於國家縮小和退出保護價格收購的品種基本上為市場上積壓的、銷售不暢的劣質品種，如劣質早秈稻、紅小麥等，由此給農民一非常明顯的信號，這就是國家不再收購這些品種了，再像往年一樣種植這些品種就會賣不出去。受此影響，2000年春小麥播種面積比99年減少20%以上，優質麥面積增加約五千萬畝；早秈稻播種面積比99年減少11%以上，在早秈稻播種面積中，優質品種佔一半以上，表現在市場上，糧食品質結構將發生明顯的變化，即優質糧的大幅增加和劣質糧的大幅減少。

二是國家收購的糧食在數量上和品質上將發生變化。一方面因此國家掌握的糧源將大大減少，另一方面減少收購的糧食主要是劣質糧食，從而有利於減輕財政負擔，減緩倉容矛盾，有利於順價銷售和糧食企業參與市場競爭。

三是因此市場流通糧源將大幅增加。市場尤其是價格競爭更加激烈，政策糧銷售難度有可能比過去大，糧食部門的銷售將可能出現較大的萎縮。

四是供求關係將發生微妙的變化。儘管部份品種和部份地區繼續實行保護價收購，但由於價格的降低，其他品種和相鄰地區不同政策的影響，以及縮小和退出保護價

政策給農民的心理錯覺和優質優價的市場規律，可能會促使農民改變過去的售留結構和比例，如留質量較差的早秈稻做口糧和飼料糧，在市場上出售中晚稻米等。由此市場流通的優質糧顯著增加，將抑制優質糧價格的上漲；反過來由於劣質糧如早秈稻的減少，而這部份糧食又有一定的需求，因此將促使這部份糧食價格出現一定幅度的回升。

## （二）收購數量減少對市場的影響

一是大幅調減定購任務後，將減少國家政策糧的收購，而市場流通糧將大幅增加，糧食流通市場化程度明顯提高，糧價走勢更多地將由供求規律所決定，而政策性因素影響力度明顯減弱。當然，如果國家抓住現在糧價較低的機會，敞開大量收購農民餘糧，增加國家儲備，將更有利於穩定和提昇糧價，增加農民的收入，從而更好地保護農民種糧積極性，同時又能掌握更多的糧源，利於今後的以豐補歉和調控市場。

二是政策糧收購減少和市場流通糧增加後，一方面緩和了收儲矛盾，減輕了財政負擔和企業壓力，有利於糧食企業參與市場競爭，搞活市場；但另一方面政策糧由國家定價，而市場糧由市場定

價，加之市場糧的自由購銷，成本費用比較低，農民自產自銷更不計成本費用，因此在供大於求的情況下，市場銷售成本將明顯降低，如此市場糧價會受到一定抑制。

三是定購任務調減後，農民認為定購糧也可交可不交了，或由於定購糧價格較高或想多交又不可能，因此糧食轉化必能增加，這有利於提昇糧價。同時也將加快種植結構的調整，促使市場糧價儘快走出低谷。但由於國家收購數量有限，因此農民將不得不把手中的大量存糧以低於定購價的價格在市場上銷售，這對市場糧價的回升造成一定的壓力。

## （三）收購價格下降對市場糧價的影響

在 1995 年以前市場價高於定購價許多，農民不願交售糧食，要採取一定的行政干預。之後幾年國家通過大幅度提高收購價格，一方面促進了生產的連年豐收，也促使農民踴躍賣糧，出現農民賣糧難；另一方面也因為倉容有限，國家收不了，形成收難，更嚴重的是由於高價收購，難以實現順價銷售，從而使國家和糧食企業背上了沉重的負擔。由此可見，收購價格的大幅調整對生產和流通及市場糧價影響都很大，主要影響表現在三方面：

一是調低收購價格，使整個糧價水平往下走了一個台階，夏收前糧價大幅回落，就是明顯的證明，因此未來糧價將圍繞收購價這一中軸上下波動，一般情況下不會出現大幅波動。

二是供大於求、糧價低迷的時候，市場糧價的波動是不受糧食生產成本的控制的，也不是政策價格能夠支撐得住的。

三是由於定購保護價外糧食及部份品種的基本開放，有可能在市場多主體的參與和競爭下出現價格的較大波動，這主要是推波助瀾的作用，即在糧價往上走時，推動糧價上漲；在糧價往下走時，又加速糧價下跌。

#### （四）收購貸款辦法的完善對糧食市場的影響

首先在退出保護價收購範圍的糧食中，品質好有銷路的糧食收購基本上有資金保證，政策性糧食收購量可基本完成，但品質差無銷路的劣質品種收購量將有大幅減少，其大部份會流向集貿市場。

其次不同地區和不同的企業因經營狀況、信譽程度和自有資金情況不同，市場糧收購的數量會有較大差異。三是收購貸款發放將比過去更嚴，特別是一些等外糧、劣質糧因貸款問題將大部份流向市場。當然，如果生產和收購形勢不太好，收購貸款辦法也有可能放鬆。

#### （五）新標準對糧食市場的影響

2000年夏糧執行新的糧食收購標準，對市場的影響主要在兩方面，一方面是執行新的標準後，糧食購銷企業等收購的糧食質量將明顯提高，有利於優質優價，實行順價銷售。但另一方面，由於執行新標準的第一年，就遇到市場的多頭收購，一則農民可能會出現不願將糧食賣給糧食部門，而賣給其他收購主體，或者最後大家都降低收購標準收糧；二則糧食部門執行新的標準，而其他收購主體則無標準或不按新標準執行，兩相矛盾，大量的糧源將流向其他收購主體。

## <政策與法規>

# 中國大陸漁業法

---

(摘自大陸 2000 年 11 月份的經濟日報)

《中華人民共和國漁業法》的修改已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 2000 年 10 月 31 日通過，現予公布，自 2000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第一章 總則

第二章 養殖業

第三章 捕撈業

第四章 漁業資源的增殖和保護

第五章 法律責任

第六章 附則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了加強漁業資源的保護、增殖、開發和合理利用，發展人工養殖，保障漁業生產者的合法權益，促進漁業生產的發展，適應社會主義建設和人民生活的需要，特制訂本法。

第二條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內水、灘涂、領海、專屬經濟區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管轄的一切其他海域從事養殖和捕撈水生動物、水生植物等漁業生產活動，都必須遵守本法。

第三條 國家對漁業生產實行以養殖為主，養殖、捕撈、加工開舉，因地制宜，各有側重的方針。

各級人民政府應當把漁業生產納入國民經濟發展計畫，採取措施，加強水域的統一歸劃和綜合利用。

第四條 國家鼓勵漁業科學技術的研究，推廣先進技術，提高漁業科學技術水平。

第五條 在增殖和保護漁業資源、發展漁業生產、進行漁業科學技術研究等方面成績顯著的單位和個人，由各級人民政府給予精神的或物質的獎勵。

第六條 國務院漁業行政主管部門主管全國的漁業工作。縣級以上的地方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主管本行政區域內的漁業工作。縣級以上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可以在重要漁業水域、漁港設漁政監督管理機構。

縣級以上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及其所屬的漁政監督管理機構可以設漁政檢查人員。漁政檢查人員執行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及其所屬的漁政監督管理機構交付的任務。

第七條 國家對漁業的監督管理，實行統一領導、分級管理。

海洋漁業，除國務院劃定由國務院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及其所屬的漁政監督管理機構監督管理的海域和特定漁業漁場外，由比鄰海域的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和漁業行政主管部門監督管理。

江河、湖泊等水域的漁業，按照行政區劃由有關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協商制訂管理辦法，或者由一級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及其所屬的漁政監督管理機構監督管理。

第八條 外國人、外國漁業船舶進入中華人民共和國管轄水域，從事漁業生產或者漁業資源調查活動，必須經國務院有關主管部門批准，並遵守本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同中華人民共和國訂有條約、協定的，按照條約、協定辦理。

國家漁政漁港監督管理機構對外行使漁政漁港監督管理權。

第九條 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及其所屬的漁政監督管理機構及其工作人員不得參與和從事漁業生產經營活動。

## 第二章 養殖業

第十條 國家鼓勵全民所有制單位、集體所有制單位和個人充分利用適於養殖業的水域、灘涂、發展養殖業。

第十一條 國家對水域利用進行統一規劃，確定可以用於養殖業的水域和灘涂。單位和個人使用國家規劃確定用於養殖業的全民所有的水域、灘涂的，使用者應當向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提出申請，由本級人民政府核發養殖証，許可其使用該水域、灘涂從事養殖生產。核發養殖証的具體辦法由國務院規定。集體所有的或者全民所有由農業集體經濟組織使用的水域、灘涂，可以由個人或者

集體承包，從事養殖生產。

第十二條 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在核發養殖証時，應當優先安排當地的漁業生產者。

第十三條 當事人因使用國家規劃確定用於養殖業的水域、灘涂從事養殖生產發生爭議的，按照有關法律規定的程序處理。在爭議解決以前，任何一方不得破壞養殖生產。

第十四條 國家建設徵用集體所有的水域、灘涂，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理辦法》有關徵地的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應當採取措施，加強對商品魚生產基地和城市郊區重要養殖水域的保護。

第十六條 國家鼓勵和支持水產優良品種的選育、培育和推廣。水產新品種必須經全國水產原種和良種審定委員會審定，由國務院行政主管部門或者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審批。水產苗種的生產由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審批。但是，漁業生產者自育、自用水產苗種的除外。

第十七條 水產苗種的進口、出口必須實施檢疫，防止病害傳入境內和傳出境外，具體檢疫工作按照有關動植物進出境檢疫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執行。

引進轉基因水產苗種必須進行安全性評價，具體管理工作按照國務院有關規定執行。

---

第十八條 縣級以上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應當加強對養殖生產的技術指導和病害防治工作。

第十九條 從事養殖生產不得使用含有毒有害物質的餌料、飼料。

第二十條 從事養殖生產應當保護水域生態環境，科學確定養殖密度，合理投餌、施肥、使用藥物，不得造成水域的環境污染。

### 第三章 捕撈業

第二十一條 國家在財政、信貸和稅收等方面採取措施，鼓勵、扶持遠洋捕撈業的發展，並根據漁業資源的可捕撈量，安排內水和近海捕撈力量。

第二十二條 國家根據捕撈量低於漁業資源增長量的原則，確定漁業資源的總可捕撈量，實行捕撈限額制度。國務院漁業行政主管部門負責組織漁業資源的調查和評估，為實行捕撈限額制度。國務院漁業行政主管部門負責組織漁業資源的調查和評估，為實行捕撈限額制度提供科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內海、領海、專屬經濟區和其他管轄海域的捕撈限額總量由國務院漁業行政主管部門確定，報國務院批准後逐級分解下達；國家確定的重要江河、湖泊的捕撈限額總量由有關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確定或者協商確定，逐級分解下達。捕撈限額總量的分配應當體現公平、公正的原則，分配辦法和分配結果必須向社會公開，並接受監督。

第二十三條 國家對捕撈業實行捕撈許

可証制度。

海洋大型拖網、圍網作業以及到中華人民共和國與有關國家締結的協定確定的共同管理的漁區或者公海從事捕撈作業的捕撈許可証，由國務院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批准發放。其他作業的捕撈許可証，由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批准發放；但是，批准發放海洋作業的捕撈許可証不得超過國家下達的船網工具控制指標，具體辦法經由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規定。

捕撈許可証不得買賣、出租和以其他形式轉讓，不得塗改、偽造、變造。

到他國管轄海域從事捕撈作業的，應當經國務院行政主管部門批准，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締結的或者參加的有關係約、協定和有關國家的法律。

第二十四條 具備下列條件的，方可發給捕撈許可証：

- (一) 有漁業船舶檢驗證書；
- (二) 有漁業船舶登記證書；
- (三) 符合國務院漁業行政主管部門規定的其他條件。

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批准發放的捕撈許可証，應當與上級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下達的捕撈限額指標相適應。

第二十五條 從事捕撈作業的單位和個人，必須按照捕撈許可証關於作業類型、場所、時限、漁具數量和捕撈限額的規定

進行作業，並遵守國家有關保護漁業資源的規定，大中型漁船應當填寫漁撈日誌。

第二十六條 製造、更新改造、購置、進口的從事捕撈作業的船舶必須經漁業船舶檢驗部門檢驗合格後，方可下水作業。具體管理辦法由國務院規定。

第二十七條 漁港建設應當遵守國家的統一歸劃，實行誰投資誰受益的原則。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應當對位於本行政區內的漁港加強監督管理，維護漁港的正常秩序。

#### 第四章 漁業資源的增殖和保護

第二十八條 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應當對其管理的漁業水域統一歸劃，採取措施，增殖漁業資源。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可以向受益的單位和個人徵收漁業資源增殖保護費，專門用於增殖和保護漁業資源。漁業資源增殖保護費的徵收辦法由國務院行政主管部門會同財政部門制訂，報國務院批准後施行。

第二十九條 國家保護水產種質資源及其生存環境，並在具有較高經濟價值和遺傳育種價值的水產種質資源的主要生長繁育區域建立水產種質資源保護區。未經國務院行政主管部門批准，任何單位或者個人不得在水產種質資源保護區內從事捕撈活動。

第三十條 禁止使用炸魚、毒魚、電魚等破壞漁業資源的方法進行捕撈。禁止製造、銷售、使用禁用的漁具。禁止在禁漁

區、禁漁期進行捕撈。禁止使用小於最小網目尺寸的網具進行捕撈。捕撈的漁獲物中幼魚不得超過規定的比例。在禁漁區或禁漁期內禁止銷售非法捕撈的漁獲物。

重點保護的漁業資源品種及其可捕撈標準，禁漁區和禁漁期，禁止使用或者限制使用的漁具和捕撈方法，最小網目尺寸以及其他保護漁業資源的措施，由國務院行政主管部門或者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規定。

第三十一條 禁止捕撈有重要經濟價值的水生動物苗種。

因養殖或者其他特殊需要，捕撈有重要經濟價值的苗種或者禁捕的懷卵親體的，必須經國務院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或者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批准，在指定的區域和時間內，按照限額捕撈。

在水生動物苗種重點產區飲水用水時，應當採取措施，保護苗種。

第三十二條 在魚、蝦、蟹迴游通道建閘、築壩，對漁業資源有嚴重影響的，建設單位應當建造過魚設施或者採取其他補救設施。

第三十三條 用於漁業兼有調蓄、灌溉等功能的水體，有關主管部門應當確定漁業生產所需最低的水位線。

第三十四條 禁止圍湖造田。沿海灘涂未經縣級以上人民政府批准，不得圍墾；重要的苗種基地和養殖場所不得圍墾。

第三十五條 進行水下爆破、探勘、施工作業，對漁業資源有嚴重影響的，作業單位應當事先同有縣級以上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協商，採取措施，防止或者減少對漁業資源的損害；造成漁業資源損失的，由有關縣級以上人民政府責令賠償。

第三十六條 各級人民政府應當採取措施，保護和改善漁業水域的生態環境，防止污染。

漁業水域生態環境的監督管理和漁業污染事故的調查處理，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海洋環境保護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的有關規定執行。

第三十七條 國家對白鱘豚等珍貴、瀕危水生野生動物實行重點保護，防止其滅絕。禁止捕殺、傷害國家重點保護的水生野生動物。因科學研究、馴養繁殖、展覽或者其他特殊情況，需要捕撈國家重點保護的水生野生動物的，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野生動物保護法》的規定執行。

## 第五章 法律責任

第三十八條 使用炸魚、毒魚、電魚等破壞漁業資源方法進行捕撈的，違反關於禁漁區、禁漁期的規定進行捕撈的，或者使用禁用的漁具、捕撈方法和小於最小網目尺寸的網具進行捕撈或者魚獲物中幼魚超過規定比例的，沒收魚獲物和違法所得，處五萬元以下的罰款；情節嚴重的，沒收漁具，吊銷捕撈許可證；情節特別嚴重的，可以沒收漁船；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在禁漁區或者禁漁期內銷售非法捕撈魚獲物的，縣級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應當及時調查處理。

製造、銷售禁用的漁具的，沒收非法製造、銷售的漁具和違法所得，並處一萬元以下的罰款。

第三十九條 偷捕、搶奪他人養殖的水產品的，或者破壞他人養殖水體、養殖設施的，責令改正，可以處二萬元以下的罰款；造成他人損失的，依法承擔賠償責任；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第四十條 使用全民所有的水域、灘涂從事養殖生產，無正當理由使水域、灘涂荒蕪滿一年的，由發放養殖證的機關責令限期開放利用；逾期未開放利用的，吊銷養殖證，可以並處一萬元以下的罰款。

第四十一條 未依法取得捕撈許可證擅自進行捕撈的，沒收漁獲物和違法所得，並處十萬元以下的罰款；情節嚴重的，並可以沒收漁具和漁船。

第四十二條 違反捕撈許可證關於作業類型、場所、和漁具數量的規定進行捕撈的，沒收漁獲物和違法所得，可以並處五萬元以下的罰款；情節嚴重的，並可以沒收漁具，吊銷捕撈許可證。

第四十三條 塗改、買賣、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轉讓捕撈許可證的，沒收違法所得，吊銷捕撈許可證，可以並處一萬元以下的罰款；偽造、變造、買賣捕撈許可證，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第四十四條 非法生產、進口、出口水產

苗種的，沒收苗種和違法所得，並處五萬元以下的罰款。

經營未經審定批准的水產苗種的，責令立即停止經營，沒收違法所得，可以並處五萬元以下的罰款。

第四十五條 未經批准在水產種質資源保護區內從事捕撈活動的，責令立即停止捕撈，沒收漁獲物和漁具，可以並處一萬元以下的罰款。

第四十六條 外國人、外國漁船違反本法規定，擅自進入中華人民共和國管轄水域從事漁業生產和漁業資源調查活動的，責令其離開或者將其驅逐，可以沒收漁獲物、漁具，並處五十萬元以下的罰款；情節嚴重的，可以沒收漁船；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第四十七條 造成漁業水域生態環境破壞或者漁業污染事故的，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海洋環境保護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的規定追究法律責任。

第四十八條 本法規定的行政處罰，由縣

級以上人民政府漁業行政主管部門或者及其所屬的漁業監督管理機構決定。但是，本法已對處罰機關做出規定的除外。

在海上執法時，對違反禁漁區、禁漁期的規定或者使用禁用的漁具、捕撈方法進行捕撈，以及未取得捕撈許可証進行捕撈的，事實清楚、證據充分，但是當場不能按照法定程序作出和執行行政處罰決定的，可以先暫時扣押捕撈許可証、漁具或者漁船，回港後依法作出和執行行政處罰決定。

第四十九條 漁業行政主管部門和其所屬的漁政監督管理機構及其工作人員違反本法規定核發許可証、分配捕撈限額或者從事漁業生產經營活動的，或者有其他玩忽職守不履行法定義務，濫用職權、徇私舞弊的行為的，依法給予行政處分；構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 第六章 附則

第五十條 本法自 1986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 <市場動態>

# 大陸小麥市場的走勢分析

(摘自大陸 2000 年 12 月份的糧油市場報)

---

由於 2000/2001 年度小麥減產及進口量持續保持較低水平，大陸小麥市場供過於求的程度逐漸得以緩解，小麥價格也順理成章地上漲。以下從供需平衡的角度，對當前及今後的小麥市場做一初步判斷：

### 播種面積逐年減少

近幾年由於大陸調整種植結構，許多產糧區均開始「縮糧控經」，同時，小麥價格的持續低迷，影響了農民種植的積極性，使農民主動地調減小麥種植面積。99/00 年度小麥播種面積為 2885 萬公頃，比 98/99 年減少 3%；00/01 年度將繼續減少至 2650 萬公頃，比上一年度減少 8%；01/02 年度小麥播種面積預估減少幅度在 4% 左右。加上冬小麥主產區遭受了嚴重的旱災，導致單產水平下降 2.5%，因此 2000 年小麥產量比上年減產 10%，為 95/96 年度以來的最低量，00/01 即使不出現天然災害，小麥總產量也只能維持在 1.04 億公噸左右。

### 進口量連續保持較低水平

據估計，2001 年上半年大陸將正式成為世界貿易組織的成員，大陸農產品市場必須逐步開放，首當其衝的將是在國內市場仍存在供需缺口的小麥，其原因取決

於價格和質量兩方面。

首先，國內小麥價格比國際價格高出 30%；其次，進口小麥的營養和加工品質均優於國產小麥，以至於國內大型麵粉加工廠對於進口小麥皆青睞有佳，如果不是國家對小麥進口實行專控，小麥進口量將會遠超出現有水平。根據大陸的實際需求，入世後小麥進口將呈現兩個明顯的特點：一是小麥進口量會逐漸增加。根據中美農業協議，入世的第一年中國小麥進口配額為 730 萬公噸，以後逐年增加，到第五年增加到 946 萬公噸。但是考慮到國內的市場需求，進口量不可能達到配額水準；二為小麥進口結構會發生變化。過去大陸進口小麥以硬質小麥為主，主要是考慮到硬麥的加工品質比軟麥好，而且主要用途集中在麵包專用粉，但隨著大陸消費結構不斷改善，糕點專用粉的需求量將不斷增加，這也就增加了對軟麥的需求量，因此，今後將會根據實際的加工要求進口不同品種的小麥，硬麥的進口量也會比目前有所增加，但是軟麥進口量增加的速度將快於硬麥。

### 需求長期保持穩定

大陸小麥的年消費量基本穩定在 1.15 億公噸的水平，並且隨著人口的增加而小幅增長。但增加

幅度小於人口增長的速度，主要是因為人們消費水平的提高，食品消費中的穀物比重將趨於下降，而副食（肉、禽、蛋、乳等）的比重逐漸上升，小麥做為大陸糧食消費中的主要品種，每個消費者的細微變化將導致消費總量的明顯變化。

### 庫存開始下降

由於 2000 年和 2001 年小麥產量連續低至 1.02~1.04 億公噸的水平，加上進口量保持在較低水平，大陸小麥將連續兩年出現 1 千萬公噸左右的供需缺口，因此消耗庫存滿足市場需求就成為必然，庫存大幅下降，最終影響到小麥的供需關係。

### 市場價格開始回升

2000 年 7 月小麥價格開始止跌回穩，以後將緩慢上揚。主要原因是由於夏糧減產導致供求形勢發生變化。另外，國家提高秋糧保護價格、暫停拍賣陳化糧以及農民的減產惜售心理也是造成小麥價格上漲的重要原因，雖然小麥播種面積將繼續呈現減少趨勢，但是優

質小麥面積比例將逐年增加，有利於提高小麥的整體質價水平。而且小麥價格經過連續三年多的下跌已經跌到成本價，幾乎沒有下跌的空間，因此小麥市場回升也就成為必然。

### 2001 年小麥市場將逐漸走強

第四季是麵粉消費傳統上的旺季，小麥消費量出現增長，將一定程度地拉動小麥價格。2000 年秋糧收購政策的發佈對於小麥市場也是一個好消息，秋糧玉米價格調高每公斤人民幣 0.04~0.06 元，同時執行新收購標準，考慮到小麥與玉米市場的比價關係，小麥價格也將隨之上揚。2000 年 11 月份，麵粉廠家已經開始加大生產，同時基層糧食部門正忙於清倉查庫，出於補庫的需求，也增加了對小麥的採購。所以短期內小麥價格將繼續保持小幅走高態勢，到 2001 年隨著供過於求程度的逐漸減弱，小麥價格仍將穩步上揚，但由於庫存基數比較大，漲幅也不會太大。

## 糧食順銷有新路

（摘自大陸 2000 年 10 與 11 月份的糧油市場報）

2000年影響糧食流通體制改革順利推進的一個重要問題是國有糧食購銷企業順價銷售困難。

## 一、糧食順價銷售困難的原因

**糧源控制問題** 糧改以來，國有糧食購銷企業雖然基本做到了敞開收購，但卻沒有控制住糧源。原因首先是大幅度降低了收購價格，農民把糧食交售給國家的積極性受到一定影響；其次是定購任務調減，收購數量減少，而保護價糧收購並未大幅增加；再次是非法收購糧食的現象依然存在。受上述因素影響，收購量增加不多，而農民存糧卻大幅度增加。糧源未控，順價失去基礎。

**市場供求關係問題** 連續幾年的糧食大豐收，是市場供給充足，總量供過於求。另外，近幾年來受亞洲金融危機的影響，國內相關工業發展滯緩，糧食消耗量甚至有所減少。而主要糧食除口糧外，基本上是做為食品工業和飼料工業用糧。作為國有糧食購銷企業糧食主要去向的城鎮居民的口糧消費，也因居民生活水平提高，消費比例大幅度降低，糧食需求減少。

**市場管理問題** 當前糧食市

場沒有真正管住的原因，主要是農村面積廣、分散，地處偏遠，交通不便；私販與農民、私商販運與農民運售、代農加工與收購加工出售等不好區分和界定。還有一些地方政府，尤其是鄉村幹部和有關部門對糧食流通體制改革認識不到位，市場管理執法不力。

**價格費用問題** 一方面，近三年來糧食價格基本上是呈下降趨勢，收購價一年不如一年，調減幅度一年大於一年，這就使往年收購的糧食成本價遠高於其後和現行市場價格，過去的存糧銷不出去，新糧又收不進來和不敢收，形成不良循環，加大了市場壓力和順價銷售的難度；另一方面，國有糧食購銷企業人員多、負擔重、倉房陳舊、管理水平低，致使價外費用高，加大順價銷售的難度。

**品質問題** 受價格和收購政策因素影響，加之收購分級定等不合理，國有糧食購銷企業收購的糧食基本上是低品質糧食，而農民自留的餘糧多是優質糧，在供大於求的買方市場情況下，流向市場的首先是農民存放的餘糧。這就出現了優質品種糧食量少價高卻十分搶手，而低品質的糧食量大價低卻乏人問津，由此造成國有糧食購銷企

業的大量低質糧食嚴重積壓。

## 二、解決之道：

1、**對衝銷售** 按照國務院[1999]20號文件規定，對衝銷售是在當前收購價格的基礎上，加上應攤利息和費用，實際上是一種局部順價銷售，購銷順序僅限於先購後銷，前提是銷售價格必須大於收購價格。在市場糧價下滑、預期銷售價格低於當期收購價格的情況下，也可以實行對衝銷售，及採取先銷後購的方式，先按當前市場價格將糧食銷售出去，然後再以略低的價格等量收進來。在帳務處理上，銷售時企業和農發行分別按預期購進價格結轉庫存成本和登記庫存台帳，購進時則分別按實際收購價格入帳，前提是未來的收購補庫價格必須低於銷售時結轉成本價格。此法的益處是企業在糧價下跌的形勢下，仍可通過等量對沖銷售實現推陳儲新，在庫存糧油質量不降、數量不減、掛賬不增的情況下，獲得一定的差價收入。

2、**補貼銷售** 農發行應支持地方政府和糧食企業有計畫地消化庫存高價位陳糧。方法是只要地方政府出具補貼承諾，或者企業自身承諾且有自補能力，將銷售價格與壓庫價格或者與等量補庫價格

之間的差額補足，就可以允許企業銷售。這樣就可以保證在收購資金貸款不流失、企業掛賬不增加的前提下，減少企業虧損源。

3、**成品銷售** 糧食購銷企業與附營企業分離，對抑制附營業務擠佔挪用收購資金起到了積極作用，但它也造成了糧食從生產到加工再到消費這一產業鏈條的斷裂，在一定程度上阻滯了糧油銷售。與單純的原糧銷售相比，成品糧營銷範圍更廣，可以直接面對消費者。同時，由於糧油成品銷售價格中可以蘊含一部份加工增值利益，比原糧銷售更易達到或接近順價。因此，應把糧油促銷的目光投向成品銷售。作法是由購銷企業將不易順價銷售的庫存陳糧，委託加工企業將其加工成麵粉、掛麵等可以直接食用的成品糧油，然後組織成員進行推銷或者用其與農民兌換原糧。這樣既推銷了糧食，又使糧食購銷企業獲得一部份兌換原糧差價和加工增值利潤。

4、**承兌銷售** 銀行承兌匯票可以使購貨方在資金不足的情況下獲得糧油，同時使銷貨方在避免風險的前提下實現銷售。但由於企業自身經營狀況和商業銀行出票條件較嚴等原因，相當一些用糧企

業無法出具銀行承兌匯票，這就使一定範圍內和一定條件下依據商業承兌匯票銷售有了需要與可能。假使和糧食購銷企業同處一地、在農發行開立基本帳戶且產品有銷路的糧食加工企業，可以在開戶銀行會同其主管部門及地方政府，在充分考察其資信能力的前提下，購銷雙方簽訂合同，由加工企業向購銷企業開具商業承兌匯票，從購銷企業購入糧油，待其產品銷售後兌付貸款。這樣既可以解決糧食加工企業資金不足的困難，增加社會就業機會，又使糧食購銷企業銷售了糧食，減輕了庫容壓力，避免了糧油陳化損失。前提是加工企業資信可靠，產品適銷，且能自覺接受和配合農發行封閉管理。

5、代購促銷 根據國務院糧改精神，部份糧食加工企業可以直接到農村收購糧食，使糧食購銷企業的銷售市場變窄。但是，由於資金、人員等原因，一些糧食加工企業尚須依靠購銷企業為其定向代購糧油。糧食購銷企業通過與加工企業簽訂合同，為其定向代購糧油，既解決了加工企業資金和倉儲不足的困難，又使其庫存糧油在購入時就有了買主，順價銷售是遲早的事。為此，農發行應大力支持，對定向收購保護價範圍內的糧食，在資金上可以敞開供應。對代購非保護價糧油或保護價範圍內的等外糧食，農發行應在認真核實購銷合同的基礎上，按「以銷定貸、以效定貸」的原則予以支持。待加工企業調糧時，應採取帶款提貨的交易方式。

## 大陸動物用藥工業的現狀與挑戰

（摘自大陸 2000 年 11 月份的中國畜牧水產報）

中國大陸改革開放以來，隨著養殖業的發展，動物用藥工業進入全面發展的階段。據統計，大陸現行的生產企業 2000 餘家，生產

的品種規格有 2000 多種，年產值已超過 150 億人民幣；全國約有經營商 5 萬多家，年銷售額約 170 億人民幣，但與外國同行及加入

WTO 的要求相比，還存在很大的差距，概括起來，主要有下列幾個問題：

### 一、結構性問題影響國際競爭力

產品結構不合理。水針劑、片劑、粉針劑等劑型在總類中佔有相當的比重，而一些在群體疾病防治中所須的使用方便、效果長久的澆潑劑、緩釋劑、氣霧劑等所佔比重非常少，不能滿足養殖業生產的實際需要。

原料與制劑結構不合理。在 2000 多家藥廠中，原料藥廠所佔比重不到 5%，在原料緊張的時候，經常出現人、動物藥廠搶原料的情況，這種情況不僅影響動物用藥發展，也影響了人藥廠的正常發展。

企業資產負債結構不合理。長期以來，「企業辦社會」的現象在大陸相當普遍，動物用藥企業也不例外，特別是國有企業，企業的包袱大、債務負擔重、資金緊張，使動物用藥工業的進一步發展步履艱難。

### 二、企業規模小，抵禦外來競爭能力差

大陸的動物用藥生產企業大

多數建於 1980 年代，當時中共還沒有對動物用藥生產條件提出較完整的、科學的要求，因而這些廠家在建設之初，無論在資金、廠房設計、生產設備、工業流程等方面都是相當簡陋而落後的，生產規模小，企業無法形成規模效益，也無法與外國競爭。

### 三、研發能力弱，新藥數量少，產品科技含量低

從 1982 年到 1999 年，大陸共批准新動物用藥 283 種，其中新化藥類 167 種，新生物製品類 116 種，在 167 種新化藥類，按國際上對新藥的概念，真正屬於大陸自己創制的一類只佔 1%，就連仿製的二類也只佔 11%。

### 四、企業管理水平落後，從業人員素質低

目前大陸動物用藥生產、經營企業的管理模式落後，更缺乏國際化的管理經驗，加上目前從業人員整體素質不高，很難適應全球大市場的變化和要求。另外，為了因應大陸加入 WTO，對於動物用藥工業的利弊，可分析為以下幾點：

#### 有利方面：

(一) 利於與國際經濟接軌。

(二) 利於改善國際貿易環境，為藥品出口帶來新的增長空

---

間。

(三) 利於吸收國際上先進技術成果，推動企業技術進步。

(四) 利於動物用藥產品結構調整和企業經營機制的轉變。

(五) 利於學習國外先進經驗，提高管理者和企業的素質。

#### 不利方面：

(一) 仿製動物用藥受阻。目前大陸研製的新藥中，真正屬於自己創制微乎極微，加入 WTO 後，對仿製新藥的關卡將增多，不利於大陸新動物用藥的開發，有可能會出現一段青黃不接的時期。

(二) 動物用藥進口量會由於關稅的降低而增加。藥品管制的關稅將會降至 5.3%~6.5%，必將使國外制劑產品大量進入大陸市場，造成國產品市場佔有率的進一步萎縮。

(三) 「洋藥」的大量進入，將會使一些企業破產倒閉。雖然大陸的動物用藥生產企業已達到 2 千多家，但大多數是重複生產的勞動密集型中小型企業，且有相當比例的企業生產經營不佳，處於虧損狀態。入世將使這些弱小企業將面臨產業結構的重新調整或由於長期虧損而倒閉。

為謀解決以上問題的方法，就必須提高企業的綜合素質和競爭能力，其因應之道有：(一) 建立現代企業制度，切實轉換企業經營機制。(二) 轉變觀念，提高競爭意識，加快市場交易的制度化。(三) 加快動物用藥行業的立法。(四) 加強科研開發，加快動物用藥創新。(五) 調整企業組織和產品結構，以產品結構升級推動產業升級。(六) 生產企業要加快 GMP 達標進程。

## 陝西商洛地區的小額信貸

(摘自大陸 2000 年 11 月份的經濟日報)

小額信貸在陝西省商洛地區的起始階段，實行的是「單線管

理」，就是強調扶貧社的獨立性，由於勢單力薄，效果並不十分明

顯。1997年洛南縣探索出「雙線管理」的模式，就是政府機構參與組織與管理。這種作法克服了組織勢單力薄的缺點。他們向貧戶投放了人民幣1.2億元信貸，扶持貧戶13.6萬戶。不過，這種模式中缺了一個主角金融機構，容易造成一些不良資產和利息倒掛等問題，而且運作成本也較高。1999年商洛地委和行署建立起「三線管理」模式，即在政府和扶貧組織管理的基礎上，增加了農行直貸到戶，實行規範化小額信貸模式。

小額信貸在商洛地區脫貧致富中發揮了十分重要的作用。現在，已有4個縣(市)、104個鄉、903個村越過了溫飽線，分別佔貧困鄉和貧困村總數的96%和98%。除民政救濟對象和需要異地移民安置者外，剩餘的9.7萬貧困人口在2000年年底可望解決大部份人的溫飽問題；全區農民人均純收入達到了1023元(不過，也只是全國農民人均純收入的一半)。

### 三大核心機制

#### 一、整貸零取的激勵機制。

貧困農戶每年每戶貸1000~3000元，當年還清，連續承貸3~5年。還款有週還制、旬還制、雙週還制、半月制和月還制。這種機制使貧困戶產生了一種自

覺按期還款的內在壓力和動力，使之千方百計尋找增加收入的途徑，保證了信貸資金的高回收率和高回報率。到1999年底，全區小額信貸的總投入量為2.5億元，覆蓋了14.9萬個農戶，佔全區貧困戶數的97%，戶均貸款額為1500元。其中13萬戶，41萬人解決了溫飽問題。

#### 二、小組聯保的互助機制。

小組聯保是體現合作性質的基本制度。通過借貸互保，將分散的農民組織起來，更重要的是，在貧困戶沒有設抵押品、又沒有人願意為其擔保的情況下，確立了一種信貸互保方式。聯保小組是由居住相近、產業相關、沒有直系血親關係的5戶社員自願組成，可視具體情況增減至4~7戶，小組成員之間簽訂聯保互助合同，實行互幫、互督、互助和互保制度。

聯保小組組成後，集體申請貸款，自助協商開發項目，按時收繳貸款；如果其中一戶，不能按期繳款，其他社員要代其還款，負連帶責任。現在，商洛地區共成立了21995個聯保小組。

#### 三、中心會議的約束機制。

這是扶貧社定期召開的會議，也是2~3個聯保小組的共同會

議，一般每月開一兩次。其中主要內容是督促貸款者按期還款，並進行技術培訓，交流經驗，傳遞信息等。這保障了整貸零還和小組聯保制度的穩固，約束了貧困農戶執行小額信貸的各項約定，提高了項目的成功率。在一些地方還規定，社員無正當理由連續三次不參加中心會議者，將不再享受貸款。

### 三線管理方式

商洛地區的小額信貸扶貧到戶實行政府、農業銀行、扶貧合作社三方共同管理的方式，稱為「三線管理」

#### 一、政府歸劃到戶。

商洛地委、行署把制訂和實施扶貧開發歸劃和年度計畫，統籌安排，協調各方面關係，引導和指導小額信貸工作，不僅確保扶貧到戶計畫的實施，還落實修路、架電、技術服務等小額信貸相關的解決溫飽的一些項目。

小額信貸到戶後，須要一些配套措施。一是項目開發到戶。在資金投放前，幫助貧困戶結合自己的特長和家庭實際，確定開發項目，形成具有區域特性的乾果、畜牧、藥材、食用菌等產業，以及組織勞務輸出；二是改善生產生活條件到村到戶。組織小流域治理和改

造農田工程，基本實現了村村通路、通電；三是生活幫扶到戶。動員社會力量，為貧困戶做實事好事；四是科教扶貧到戶。落實九年義務教育，開展成人教育系統，發展以農技協為主的民營技術服務體系，組織農業技術人員到村到戶。

#### 二、農業直貸到戶。

小額信貸的資金由農行投放，基層農行與貧困戶直接簽訂貸款合同，這是小額信貸規範發展的基本保證。農民實行小額信貸管理有四個層次：地區分行扶貧開發信貸部、縣市支行扶貧開發信貸部、營業所扶貧組和派駐鄉鎮的信貸組。

地、縣農行扶貧信貸部主要是下達小額信貸的貸款計畫，及時足額籌集和調度資金；實行專人、專戶、專帳管理貸款；指導農行的小額信貸業務，還有培訓、稽查、審計、監督等。營業所扶貧信貸負責管理和運作扶貧貸款，並向貧困鄉鎮派駐信貸組，聘任專貸員和協貸員等。鄉鎮的信貸組則負責審查貧困戶的名單和項目，與貧困戶簽訂貸款合同，與聯保小組簽訂聯保協議，組織放款、收貸、收息等。

#### 三、扶貧社服務到戶。

商洛地區組建了 200 個鄉鎮扶貧社、4456 個扶貧中心、21995 個聯保小組，並為地縣鄉三級扶貧社調配了 800 多個幹部專司其職。作為小額信貸的中介組織，經費列財政預算，負責小額信貸的組織管理。鄉鎮扶貧分社一般由鄉鎮幹部兼任，並按小額信貸利息 5% 和本金的 5% 收取管理費。一個鄉鎮一般有 4 人，這是小額信貸扶貧到戶的基本組織和實行單位。村級扶貧中心是管理與服務的中間環節，一個中心往往由幾個聯保小組組成，組織召開中心會議，催還貸款。貸戶聯保小組是扶貧載體的細胞，是最後一個層次的互動組織。

### 資金雙向循環

小額信貸實行資金雙向循環運行的辦法，就是自上而下地下達計畫和發放貸款；自下而上地申報項目、回收貸款。

首先，地、縣扶貧社把計畫指標逐漸分解到鄉鎮扶貧分社，同時農行逐級將資金調度到營業所；其次，鄉鎮扶貧分社審定由自願申請、小組協商、中心審查的扶持對象和項目，向農行鄉鎮信貸組提供名單；第三，信貸組經調查評估後，與貧困戶簽訂合同，發放貸款；第四，鄉鎮分社按貸款合同要求，組織各中心按時收繳還款，移交信貸組，回籠到營業所。回收到營業所的資金，在一個月之內繼續周轉滾動，投放到戶。

如今，商洛地區開始把農村小額信貸的經驗移植到城鎮，發展類似農村聯保小組形式的「就業合作化」，以解決下崗職工再就業的問題。

## 2000 年玉米主產區及市場情況的調查

（摘自大陸 2000 年 10 月份的糧油市場報）

江西省糧食批發市場於 2000 年 9 月中對各玉米產區進行了一次調查，結果顯示：1、2000 年的

玉米減產已成定局，其中減幅最大為東北地區；2、各地對陳玉米基本暫緩銷售，加上新玉米上市前的

青黃不接，致使產、銷區的玉米價格普遍上漲；3、玉米的定購、保護價均尚未公佈；4、糧食部門的玉米收購將採取新的收購標準，即以容重取代純糧率指標。以下為各產區的調查情況：

**吉林省** 入夏以後，該省普遍乾旱嚴重，加上一些玉米地被調種大豆，使得預計的玉米產量較常年 1700 萬公噸的總產量減少四成以上。該省遼源地區玉米價格每公噸已較前期上漲了人民幣 100 元，目前的市價基本在 900~920 元之間。該地區 2000 年玉米產量估計在 60 萬公噸左右，比去年減產 40%；另一玉米主產區松原地區由於受旱，估計總產只有 220 萬公噸左右，預計的收購價將比 99 年有所提高，目前該地區 99 年產玉米市價在 900 元上下。

**陝西省** 據了解，渭南地區 2000 年將產玉米 325 千公噸左右，較上年減產約 75 千公噸。除玉米的市價為 880~900 元，寶雞、咸陽兩地陳玉米的市價也基本在這一價位。99 年該省定購、保護價均為每百公斤 86 元。另外，這些地區農民在除去留口糧與留種糧後，餘糧基本上都售給了糧食部門，因而玉米的商品率較高。

**山西省** 該省正常年景玉米的種植面積在 1200 萬畝左右，由

於比價偏低，2000 年已調減 20% 以上，南昌地區的公噸價格為 1100 元，比到貨量更大的河南、山東產玉米要高出 40 元左右，據運城糧食部門反映，運城地區玉米商品量較多，每年外調玉米量為 10~15 千公噸，2000 年減產已成定局。另外，該省糧食部門玉米收購將採取新的收購標準，將由容重以純糧率的測算方式來取代。

**河北省** 2000 年糧食部門玉米的定購保護價每百公斤為 88~92 元，衡水地區陳玉米的市價為 920~960 元，較上期上漲 50 元左右，該地區 2000 年玉米產量預計在 130 萬公噸左右，較 99 年減產 10%；另外，邢台地區市場玉米貨源已顯不足，其市價也漲到 960 元。據了解，該地區 99 年玉米產量超過 100 萬公噸，糧食部門的收購量也在 50 萬公噸以上，2000 年兩者都有所下調。

**河南省** 該省預計的玉米產量將在 900 萬公噸出頭，較 99 年減產近兩成。其市價每公斤在 84 元上下，99 年糧食部門的收購價均為 92 元。新鄉地區玉米產量將減至 30 萬公噸，其中糧食部門的收購量一般佔產量的 50%，該地區玉米現已上市，其市價為每公噸 870 元，安陽地區為騰出倉容也有大批儲備玉米被賣出，目前除玉米

的市場價為每公噸 900 元。滑縣是安陽地區最大的玉米產區，該縣玉米產量將在 10 萬公噸左右，其收購價與該縣陳玉米的市價接近，每百公斤在 86 元左右，

山東省 預計的 1400 萬公噸產量只比 99 年略有減產，幅度在 10% 以內，目前各地玉米、小麥的市場價已基本接近，每公噸在 920~960

元價位。德州地區預計玉米產量在 150 萬公噸以上，其中，糧食部門的收購比例較大，一般都在 80% 左右，該地區陳玉米的市價已由前期的每公噸 850 元一路漲至 950 元左右，據了解，該省所產玉米多採取自然乾燥的方式去水，因而質量偏好，加上路途不遠，備受南方銷區用戶青睞。

## 〈經濟短波〉

# 大陸農村貧困現況的調查

(摘自大陸 2000 年 10 月份的中國信息報)

## 大陸農村貧困人口變動與分佈情況

	1998 年	1999 年
農村貧困標準 (人民幣/人)	880	865
極端貧困標準 (人民幣/人)	635	625
農村貧困人口(萬人)		
合計	13888	12230
東部	2610	2104

說明：

1. 國際上一般認為，恩格爾係數在 60% 以上為貧困，50-60% 為溫飽，而大陸定義的貧困標準中恩格爾係數在 85% 左右，因此適當提高非食品消費需求比重有利於向國際標準靠攏。

2. 世界銀行根據其購買力評價項目的研究結果，推算大陸現行的貧困標準只相當於人均約 0.7 美元。

3. 世界銀行用人均 1 美元的國際標準推算中國 1998 年農村貧困人口為 230000 萬人，分別比大陸測算的高 10000 萬人和 12 個百分點。造成這一差距的原因是：世界銀行在測算中國大陸貧困人口時完全用消費來衡量貧困，而大陸以收入衡量為主，同時兼顧消費。完全用消費來衡量貧困，會高估中國大陸農村貧困規模，因為他們包括了一部份收入高於貧困線很多，或長期高於貧困線，而消費仍低於貧困線的農戶，這部份農戶需要的是消費意識、消費習慣、消費環境方面的引導或改變，而不是直接的經濟援助。

中部	4278	4000
西部	7000	6126
極端貧困人口（萬人）		
合計	4200	3400
東部	622	448
中部	1558	1112
西部	2030	1840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農調總隊

## 背景資料

據國家統計局對全國 592 個國定貧困縣的 5076 個行政村貧困監測的調查結果顯示：國定貧困縣的農村社區環境狀況逐步有所改善，但從總體上來說依然較差。分東西部來看，西部地區不僅貧困面較大、貧困人口多，而且其社區環境狀況比起東部和中部來更差，這無疑使得西部地區國定貧困縣的扶貧難度比東、中部更大。

調查資料顯示，到 1999 年底，592 個國定貧困縣有 94.5% 的村通了電；村通公路率已達到了 91.4%，比 1997 年增加了 3 個百分點；通郵的村比例為 68%；而通電話的村也已達到三分之二，比 1997 年增加了 17 個百分點。在貧困縣，通訊設施的發展快於其他基礎設施的建設。到 1999 年底，國定貧困縣已有 90% 的行政村有了

小學，有初中的村佔總村數的比例也已達到 14%，還有 23% 的行政村有幼兒園，比 1997 年增加了 7 個百分點；能夠接收到電視節目的村的比例已上升到了 94%，比 1997 年增加了 2 個百分點；但只有 23% 和 4% 的村有衛生院和敬老院，還有近三分之一的村的村民要到 10 公里以外的衛生院去就醫，部份村既沒有鄉衛生院也沒有鄉村醫生，甚至連合格的接生員也沒有。在被調查的 5076 個行政村中，有 13.5% 的村使用燃氣，有 26.5% 的村使用煤炭，仍有高達 58% 的村使用柴草，其中，使用燃氣的比例比 1997 年上升了 12.5 個百分點，而使用柴草的比例下降了 10 個多百分點。據調查，國定貧困縣農村居民外出的主要交通工具是自行車和公共汽車，其中公共汽車佔 39.1%，自行車佔 31.2%，仍有

15.3%的行政村居民外出是靠步行。

## 入世對大陸柑橘產業的影響

(摘自大陸 2000 年 11 月份的中國食品報)

加入 WTO 之後，洋柑橘將名正言順地大量進入大陸。那麼會不會對大陸國內柑橘市場產生立竿見影的負面影響？中國柑橘協會理事長鄧秀新指出，與洋水果相比，大陸柑橘產業在品質、加工方面有所欠缺；但大陸柑橘同時具有基數大、成本低等優勢，因此入世後短期內，大陸國產柑橘在市場整體的主導地位將不會受到影響。鄧秀新分析說，大陸入世雖然給國外柑橘進入大陸市場提供了機會，但近年來，大陸柑橘產業發展迅速。據農業部信息中心統計數據，大陸柑橘面積佔世界柑橘總面積的 18% 以上，居世界首位；1997 年大陸柑橘總產量達到 1010 萬公噸，僅次於巴西和美國。然而，受幼齡果園比例偏大和科技含量低等因素影響，大陸柑橘平均畝產只有世界平均水平的一半，僅佔美國平均單產的 1/5，增產潛力大。即便是目前的產量，以大陸現有的消費水平看，柑橘幾乎能夠實現自給自足，在這種情況下，大陸進口柑橘

數量多少，主要取決於價格。儘管外國柑橘規模經營、機械作業化程度高，但是勞動力價格和運輸成本、關稅等因素使洋柑橘成本較高。如美國柑橘，運到大陸市場必須要賣到每公斤 5 元人民幣才能獲利，倘若價格跌、數量少，照樣會出現虧損。而大陸柑橘在本土上銷售，綜合成本小。柑農只要每畝有一公噸的產量，價格能維持在每公斤 1.20 元的水平，就有一定的利潤，這也是大陸的優勢之一。另外，大陸居民喜食寬皮柑橘的習慣，尤其是廣大農村，大陸寬皮桔在柑橘中比例佔 72%，而世界其他國家柑橘以橙類為主，這為大陸國產柑橘贏得了廣闊的市場，也是洋柑橘大量進入大陸的一道障礙。

鄧秀新分析說，1995 年桔橙進口數量為 2453 公噸，1996 年為 5396 公噸。這數字僅代表納入中國海關統計範圍的柑橘進口量，如果加上各種非正式渠道進口數，這一統計數字恐怕被低估了。隨著柑

橘進口禁令的解除和關稅稅率的大幅降低，這些非正常進口就會由地下轉變為正常進口，海關統計數字可能會大幅度增長。關稅稅率降低價格也會相應地降低，尤其是柑橘汁。柑橘汁對大陸來說不具有比較優勢，現在大陸年產約 6 萬公噸（以原汁計），尚不能滿足國內需求，實際的進口量已超過生產量。柑橘加工製品的進口，可看做是利用大陸國際分工、獲得國際貿易利益的一種手段。

分析大陸的果汁工業，由於缺少大規模的原料基地，大陸柑橘果汁加工原料（鮮果）的產地價格遠遠高出巴西和美國。此外，受柑橘成熟期限制，大陸的加工廠一年只能生產幾個月，導致成本高而品質低，在這種情況下，大陸的柑橘汁產業在規模、質量和價格方面均不具備競爭能力。

那麼面對即將到來的激烈競爭，大陸加工業究竟應如何應對？鄧秀新等專家提出了具體的意

見。首先是建立優質柑橘加工原料基地；在產地大力發展龍頭加工企業；以市場為導向，發展以柑橘汁為主的加工業體系；引進技術和利用外資，創辦合資企業和合作企業，改造現有加工企業，提高柑橘加工技術水平，形成規模經營。大陸特有的寬皮橘品種，如溫州蜜柑儘管加工性不如甜橙，但可以引進巴西的優質廉價的橙汁進行勾兌成為混合柑橘汁。雖然質量上不如純橙汁，但這種土洋結合的果汁價格較低，可以滿足廣大的農村和欠發達地區的城鎮居民的消費，搶佔廣大的農村和城鎮市場。

其次是重視果實商品化處理等產後環節，大力發展果品加工。果實採後商品化處理是大陸柑橘產銷的薄弱環節，應進行以洗滌→打蠟→分級→包裝為內容的商品化處理，使其應市的果品外觀美，提高商品檔次和市場競爭力。

## 寧波市大力發展外向型農業

（摘自大陸 2000 年 10 月份國際經貿消息）

大力發展外向型農業，是寧

波市調整農業結構、發展效益農

業、提高農民收入的重要內容。1999年，全市農產品的出口額達2.59億美元，比前年增長19.20%；共有28大類201種農產品出口，其中出口在千萬美元以上的有水果罐頭、凍魚、蘭草製品等10多個品種；農產品出口市場以東亞、東南亞為主，其次為歐美地區。全市農產品出口從以原料為主逐步向粗加工、精加工成品發展，品牌意識逐步加強，至2000年6月底，已有農副產品註冊437種。寧波市發展外向型農業的主要作法有：

一、培育創匯基地 針對農業發展的實際情況，寧波市重點培育經濟作物的生產基地，一類是傳統農產品的生產基地，在基礎設施、種植方式等方面注入更多的科技因素，主要有蘭草、竹筍、水產品、蔬菜、水果、茶葉等基地；另外一類是新興農產品示範園區，如在慈溪成立了蔬菜開發公司，建立了200畝的高科技農業園區，在鄞縣建立了蘭草優質高科技示範坊，另外還有新品種引種基地、水稻品種培育基地。

二、加大良種引進培育力度 所採用的主要方式有：引進良種，推廣種植，引種優化。在植物方面，通過嫁接、授粉等方式蓋善

品種質量；在動物方面，通過配種提高毛、肉的產量；自行培育，成立研究機構，培育新品種和優質品種。

三、大力扶持加工企業 通過政策、資金、技術等多方面的支持，目前寧波市已有年加工經營產值百萬元以上的農業龍頭企業1千多家，加工經營產值100多億元。

四、積極利用外資 到目前為止，寧波市共批准農業類外商投資企業100家，總投資達1.8億美元，合同利用外資1.1億多美元，實際利用外資4808萬美元。外資企業的進入，不僅增加了農產品出口創匯的能力，而且還為該市帶來了先進的農業生產，為寧波市農業與國際接軌打下了基礎。

五、改變營銷方式 主要以加工企業為龍頭，農業基地為依託，形成集產供銷為一體的集約型營銷網路，以降低經營成本，提高經濟效益。同時，以品牌提高知名度，增加市場競爭力，擴大市場佔有率。為提高外向型農業對全市經濟的促進作用，寧波市有以下幾方面的作法：

1.加強對外向型農業政策的研究，增加對農業的扶持；

2. 建立和健全外向型農業的指導服務體系；

3. 進一步加快調整和優化農業結構；

4. 進一步開拓市場渠道，擴大農產品出口創匯隊伍，促進農產品的對外貿易；

5. 進一步增強品牌意識，加強農產品的促銷力度；

6. 做好農業項目的招商引資工作，引進資金、技術、人才和經驗，推動外向型農業的發展，同時認真貫徹「走出去」戰略，重視推動農業人才赴境外創業。

### <統計表次>

表一 大陸農業經濟重要指標

單位：%

年別	經濟成長率	農業產值增加率				作物複種指數
		農作物	林業	漁業	牧業	
1987	11.5	5.3	-0.3	18.1	3.2	151.2
1988	11.3	-0.2	2.3	11.6	12.7	151.3
1989	4.2	1.8	0.4	7.2	5.6	153.2
1990	4.2	8.6	3.1	10.0	7.0	155.1
1991	9.1	1.0	8.0	7.6	8.9	156.4
1992	14.1	3.5	7.7	15.3	8.8	156.2
1993	13.1	5.2	8.0	18.4	10.8	154.9
1994	12.6	3.2	8.9	20.0	16.7	156.0
1995	9.0	7.9	5.0	19.4	14.8	157.8
1996	9.8	7.8	5.7	14.0	11.4	159.7
1997	8.5	4.6	3.3	11.5	4.2	154.4
1998	7.8	4.9	2.9	8.8	7.4	156.6
1999	7.1	4.3	3.2	4.6	7.2	155.1

年別	農產品出口佔總出口比率	農產品進口佔總進口比率	消費者物價指數		
			平均	城市	農村
1987	33.5	16.0	107.3	108.8	106.2
1988	30.4	18.2	118.8	120.7	117.5
1989	28.7	19.9	118.0	116.3	119.3
1990	25.6	18.3	103.1	101.3	104.5
1991	22.5	17.0	103.4	105.1	102.3
1992	20.0	16.4	106.4	108.6	104.7
1993	18.2	13.7	114.7	116.1	113.7
1994	16.3	14.2	124.1	125.0	123.4

1995	14.4	18.5	117.1	116.8	117.5
1996	14.5	18.3	108.3	108.8	107.9
1997	13.1	20.1	102.8	103.1	102.5
1998	11.2	16.4	99.2	99.4	99.0
1999	10.2	16.2	98.6	98.7	98.5

註：1. 成長率與增加率皆是與前一年相較的變化率。

2. 進出口農產品包括 (1) 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動物 (2) 飲料及煙草 (3) 非食用原料(燃料除外)  
(4) 礦物燃料、潤滑油及有關原料 (5) 動、植物油、脂及腊。

3. 物價指數是以前一年為 100 計算而得。

資料來源：整理和計算自《中國統計年鑑》、《中國農業年鑑》與《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年鑑》。

表二 大陸就業人口及其比例

單位：萬人，%

年別	總人口	就業人口			
		合計	農業	工業	服務業
1987	106,916	52,783	31,663 (60.0)	11,726 (22.2)	9,935 (17.8)
1988	108,654	54,344	32,249 (59.3)	12,152 (22.4)	9,936 (18.3)
1989	110,356	55,329	33,225 (60.1)	11,976 (21.6)	10,129 (18.3)
1990	112,954	56,740	38,428 (60.1)	13,654 (21.4)	11,828 (18.5)
1991	114,191	58,360	38,685 (59.7)	13,867 (21.4)	12,247 (18.9)
1992	115,243	59,432	38,349 (58.5)	14,226 (21.7)	12,979 (19.8)
1993	116,277	60,220	37,434 (56.4)	14,868 (22.4)	14,071 (21.2)
1994	117,354	61,470	36,489 (54.3)	15,254 (22.7)	15,456 (23.0)
1995	118,468	62,388	35,468 (52.2)	15,628 (23.0)	16,851 (24.8)
1996	122,389	68,850	34,769 (50.5)	16,180 (23.5)	17,901 (26.0)
1997	123,626	69,600	34,730 (49.9)	16,495 (23.7)	18,375 (26.4)
1998	124,810	69,957	34,838 (49.8)	16,440 (23.5)	18,679 (26.7)
1999	125,999	70,586	35,364 (50.1)	16,235 (23.0)	18,987 (26.9)

註：( ) 代表各業別就業人口佔總就業人口的百分比。

資料來源：整理及計算自中國統計年鑑。

表三 大陸國內總產值及其比例

單位：人民幣 10 億元，%

年別	合計	農業	工業	服務業
1987	1,196	320 (26.8)	525 (43.9)	351 (29.3)
1988	1,493	383 (25.7)	659 (44.1)	451 (30.2)
1989	1,691	423 (25.0)	728 (43.1)	540 (31.9)
1990	1,855	502 (27.1)	772 (41.6)	581 (31.3)
1991	2,162	529 (24.5)	910 (42.1)	723 (33.4)
1992	2,664	580 (21.8)	1,170 (43.9)	914 (34.3)
1993	3,463	688 (19.9)	1,643 (47.4)	1,132 (32.7)
1994	4,676	946 (20.2)	2,237 (47.8)	1,493 (31.9)
1995	5,848	1,199 (20.5)	2,854 (48.8)	1,795 (30.7)
1996	6,788	1,384 (20.4)	3,361 (49.5)	2,043 (30.1)
1997	*7,446	*1,421 (19.1)	*3,722 (50.0)	*2,303 (30.9)
1998	*7,835	*1,455 (18.6)	*3,862 (49.3)	*2,517 (32.1)
1999	*8,191	*1,446 (17.7)	*4,042 (49.3)	*2,704 (33.0)

註：1. ( ) 代表各業別產值佔總產值的比例。

2.\*表示其為根據中國統計年鑑 2000 年版調整後的數據。

資料來源：《中國統計年鑑》。

表四 大陸進出口貿易值

單位：億美元

年別	出 口		進 口		貿易順逆差	
	總值	農產品	總值	農產品	總值	農產品
1987	394.4	132.2	432.1	69.1	-37.7	63.1
1988	475.2	143.9	552.8	100.8	-77.6	43.1
1989	525.4	150.7	591.4	117.5	-66.0	33.2
1990	620.9	158.9	533.5	98.6	87.4	60.3
1991	718.4	161.5	637.9	108.3	80.5	53.2
1992	849.4	170.0	805.9	132.6	43.5	37.4
1993	917.6	166.7	1,039.5	142.2	-121.9	24.5
1994	1,210.4	197.1	1,156.9	164.7	53.5	32.4
1995	1,487.7	214.9	1,320.8	244.1	166.9	-29.2
1996	1,510.7	219.3	1,388.3	254.4	122.2	-35.1
1997	1,827.9	239.5	1,423.7	286.2	404.2	-46.7
1998	1,837.6	205.9	1,401.7	229.5	435.7	-23.6
1999	1,949.3	199.4	1,657.2	268.5	292.3	-69.1

註：進出口農產品包括 (1) 食品及主要供食用的活動物 (2) 飲料及煙草 (3) 非食用原料(燃料除外)  
(4) 礦物燃料、潤滑油及有關原料 (5) 動、植物油、脂及腊。

資料來源：《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年鑑》與《中國統計年鑑》。

表五 大陸林業產品生產情況

單位：公噸

年別	油桐籽	油茶籽	松脂	核桃
1987	341,742	518,398	522,917	147,241
1988	358,697	462,622	461,370	177,098
1989	334,757	667,245	486,837	160,053
1990	359,770	523,313	435,244	149,560
1991	327,554	620,727	440,431	151,644
1992	437,154	629,112	469,331	163,862
1993	421,027	487,942	580,780	192,159
1994	434,539	630,737	569,270	209,997
1995	404,929	623,128	548,133	230,867
1996	407,744	696,633	580,819	237,989
1997	453,535	856,868	701,183	249,834
1998	438,680	722,846	543,156	265,121
1999	448,323	792,690	571,477	274,246

資料來源：《中國農業年鑑》與《中國統計年鑑》。

表六 大陸主要農作物耕作面積及其產量

單位：千公頃，千公噸

年別	總耕作面積	稻穀		小麥		玉米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1987	144,957	32,193	174,416	28,798	87,768	20,211	79,822
1988	144,869	31,987	171,227	28,785	85,730	19,692	79,990
1989	146,553	32,701	183,015	29,841	93,864	20,353	80,410
1990	148,362	33,065	191,748	30,753	99,356	21,401	98,823
1991	149,586	32,590	187,351	30,948	96,636	21,574	100,828
1992	149,007	32,090	189,920	30,496	103,437	21,044	98,158
1993	147,816	30,355	177,702	30,235	106,390	20,694	102,704
1994	148,147	30,172	175,932	28,981	99,299	21,152	99,277
1995	149,879	30,745	185,227	28,860	102,215	22,776	111,989
1996	152,381	31,407	195,103	29,611	110,569	24,498	127,471
1997	153,969	31,765	200,735	30,057	123,289	23,775	104,309
1998	155,706	31,214	198,712	29,775	109,726	25,239	132,955
1999	156,373	31,284	198,487	28,855	113,880	25,904	128,086

年別	高粱		大豆		薯類		花生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1987	1,864	5,428	8,445	12,184	8,867	28,223	3,022	6,171
1988	1,784	5,847	8,120	11,602	9,054	27,228	2,977	5,693
1989	1,629	4,500	8,034	10,228	9,097	27,147	2,946	5,363
1990	1,545	5,682	7,559	11,100	9,121	27,681	2,907	6,368
1991	1,388	4,932	7,041	9,887	9,078	27,199	2,880	6,303
1992	1,299	4,741	7,221	10,424	9,057	28,662	2,976	5,953
1993	1,342	5,511	9,454	15,307	9,220	31,811	3,380	8,421
1994	1,369	6,334	9,222	15,999	9,270	30,251	3,776	9,682
1995	1,216	4,755	8,127	13,504	9,518	32,632	3,810	10,235
1996	—	—	7,470	13,222	9,798	35,360	3,616	10,138
1997	—	—	—	—	9,785	31,923	3,722	9,648
1998	969	4,087	8,500	15,152	10,001	36,033	4,040	11,886
1999	97.9	3,242	7,961	14,251	10,355	36,406	4,268	12,639

表六 大陸主要農作物耕作面積及其產量（續）

單位：千公頃，千公噸

年別	油菜籽		棉花		麻類		甘蔗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1987	5,267	6,605	4,844	4,245	967	2,084	859	47,363
1988	4,937	5,044	5,535	4,149	735	1,809	924	49,064
1989	4,993	5,436	5,203	3,788	563	1,124	959	48,795
1990	5,503	6,958	5,588	4,508	495	1,097	1,009	57,620
1991	6,133	7,436	6,539	5,675	453	884	1,164	67,898
1992	5,976	7,653	6,835	4,508	434	938	1,246	73,011
1993	5,301	6,939	4,985	3,739	420	960	1,088	64,194
1994	5,783	7,492	5,528	4,341	372	747	1,056	60,927
1995	6,907	9,777	5,421	4,768	376	897	1,125	65,417
1996	6,734	9,201	4,722	4,203	350	795	1,189	66,876
1997	6,475	9,578	4,491	4,603	327	749	1,312	78,897
1998	6,527	8,301	4,459	4,501	224	495	1,401	83,438
1999	6,899	10,132	3,726	3,829	205	472	1,303	74,703

年別	甜菜		菸葉		茶		水果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面積	產量
1987	498	8,140	1,128	1,943	1,044	508	4,508	16,679
1988	745	12,810	1,555	2,731	1,056	545	5,066	16,661
1989	569	9,243	1,798	2,830	1,065	535	5,372	18,319
1990	671	14,525	1,593	2,627	1,061	540	5,179	18,744
1991	783	16,289	1,804	3,031	1,060	542	5,318	21,761
1992	660	15,069	2,093	3,499	1,084	560	5,818	24,401
1993	599	12,048	2,089	3,451	1,163	600	6,435	30,112
1994	698	12,526	1,490	2,238	1,135	588	7,264	34,997
1995	695	13,984	1,470	2,314	1,115	589	8,098	42,146
1996	656	16,726	1,853	3,234	1,103	593	8,553	46,528
1997	612	14,968	2,353	4,251	1,076	613	8,648	50,893
1998	583	14,466	1,361	2,364	1,056	665	8,535	54,529
1999	341	8,639	1,374	2,469	1,130	676	8,667	62,376

註：— 表缺資料。

資料來源：《中國農業年鑑》與《中國統計年鑑》。

表七 大陸主要畜產品生產情況

單位：千公噸

	豬肉	牛肉	羊肉	禽肉	兔肉
1987	18,349	792	719	2,194	101
1988	20,176	958	802	2,744	115
1989	21,228	1,072	962	2,820	103
1990	22,808	1,256	1,068	3,229	96
1991	24,523	1,535	1,181	3,950	108
1992	26,353	1,803	1,250	4,542	185
1993	28,544	2,341	1,377	5,736	204
1994	32,048	3,270	1,609	7,552	229
1995	36,484	4,154	2,015	9,347	268
1996	31,580	*3,557	1,810	10,746	306
1997	*35,963	*4,409	*2,128	—	—
1998	38,837	4,799	2,346	—	—
1999	40,056	5,054	2,513	11,154	—

	奶類	羊毛	蜂蜜	禽蛋	蠶繭
1987	3,788	222	204	5,902	402
1988	4,189	236	195	6,955	441
1989	4,358	254	189	7,198	488
1990	4,751	256	193	7,946	534
1991	5,243	256	208	9,220	584
1992	5,639	256	178	10,199	692
1993	5,625	259	178	11,796	756
1994	6,089	279	177	14,790	844
1995	6,728	307	178	16,767	800
1996	7,358	333	184	19,652	508
1997	*6,811	326	*211	*18,971	469
1998	*7,454	308	207	*20,213	—
1999	8,069	—	230	21,347	—

註：1. — 表缺資料。

2. \*表示其為根據中國統計年鑑 2000 年版調整後的數據。

資料來源：《中國農業年鑑》與《中國統計年鑑》。

表八 大陸水產品生產情況

單位：千公噸

年別	海水捕撈	海水養殖	淡水捕撈	淡水養殖
1987	4,381	1,101	587	3,484
1988	4,633	1,425	654	3,897
1989	5,036	1,576	734	4,170
1990	5,509	1,624	779	4,459
1991	6,096	1,905	913	4,626
1992	6,912	2,425	901	5,338
1993	7,673	3,087	1,019	6,483
1994	8,959	3,456	1,153	7,897
1995	10,268	4,123	1,373	9,408
1996	12,490	7,639	1,763	10,990
1997	13,854	7,910	1,886	12,367
1998	14,967	8,600	*2,283	*13,214
1999	14,976	9,743	2,278	14,227

年別	海水產品				淡水產品			
	魚類	蝦蟹類	貝類	藻類	魚類	蝦蟹類	貝類	其他
1987	3,515	871	889	207	3,938	81	53	—
1988	3,629	1,033	1,144	251	4,408	85	59	—
1989	3,829	1,057	1,375	300	4,727	96	73	—
1990	4,231	1,071	1,473	275	5,049	95	76	—
1991	4,662	1,194	1,586	405	5,335	107	86	10
1992	5,176	1,274	2,044	568	5,988	124	105	21
1993	5,466	1,392	2,919	694	7,152	155	136	58
1994	6,474	1,709	3,236	745	8,626	203	155	64
1995	7,581	1,848	3,927	749	10,209	271	208	93
1996	8,235	2,047	8,527	929	11,778	363	484	127
1997	9,642	2,257	8,242	980	13,249	478	364	163
1998	10,560	2,586	*8,701	1,041	*14,252	*604	*458	*183
1999	10,597	2,771	9,593	1,194	15,170	707	430	197

註：— 表缺資料。

資料來源：《中國農業年鑑》與《中國統計年鑑》。

## 刊後語

中國大陸為加入世界貿易組織，於今年元月中旬在日內瓦所舉行的談判，因農業補貼和服務業問題而未能達成協議。由於大陸方面希望能援引開發中國家百分之十的農產品補貼比率，以美國和澳洲為首的 WTO 會員國卻堅持要求大陸農民祇能享有以開發國家百分之五的補貼比率，談判因而破裂。兩岸在上半年入會的可能性已微乎其微。在本期裡，分別以兩篇專文對大陸用藥工業以及柑橘產業在大陸加入 WTO 之後所受到的衝擊，做有利弊的分析並提出可能的因應之道。

大陸實施糧食順價銷售政策轉眼三年多了，糧源控制、市場供需與管理等問題是促使 2000 年糧食銷售不易的主要原因，本期的「糧食順銷有新路」一文中，除對國有糧食購銷企業順銷困難

的原因作詳細說明之外，並提出對衝銷售、補貼銷售和代購促銷等解決之道的理由和實施方式。另外，江西省糧食批發市場在去年 9 月間對吉林、河北、山東等玉米主產區的產與銷進行了一次調查，在「2000 年玉米主產區及市場情況的調查」一文中，有深入報導。大陸國家統計局農調總隊對大陸 1998 與 1999 年農村人口變動與分佈的情況以及全國 592 個國定貧困縣監測調查的結果都作了列表式和文字說明，請參閱「大陸農村貧困現況調查」。

以照往例，在每年二月與四月刊物的〈統計表次〉專欄下刊出大陸農業相關之「經濟重要指標」、「就業人口」、「總產值」及「主要農作物耕作面積及其產量」等總體經濟方面之資料，以供參閱。